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8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0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截至2023年08月1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40亿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